**中国农业大学“乡村振兴”全日制专业学位研究生**

**招生与培养改革专项2022年度招生公告**

2015年教育部下达了“关于做好深化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试点工作的通知”，我校被教育部定为全国十所试点高校之一，批准我校实施“深化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综合改革试点”项目。

本项目以国家重大需求为导向，理论、实践互补为主线，依托“全国农学院助力国家脱贫攻坚工程”项目，中国农业大学农学院与扶贫基金会、公益社会组织以及地方政府等合作开展精准扶贫与乡村振兴的实践的机制和模式探索，服务国家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战略部署，并为我国高等院校研究生教育改革、社会综合治理提供参考范式。

**一、招生对象与计划**

详见《农学院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

**二、培养特点与过程**

**1、实施“三段式”培养**：第一段是考生被录取后，结合学科特点，在入学前到合作项目点开展学习和调研工作，进行研究生学习前的“预热”，并尽早适应和熟悉未来工作情况。同时，在学院安排和导师指导下，了解与学位论文研究有关的工作及相关专业知识，并在第二段，即第一学期(9月-次年4月)，在学校完成所有课程学习、并做必要的专业知识储备，同时针对调查的问题开展文献查询与方案设计；第三段，完成专业理论学习后，进入合作项目所在的基地进行全日制工作，在此期间根据联合制定的培养方案，开展学位论文相关的研究工作，完成学位论文。

**2、导师团队指导：**研究生由校内导师团队、中国扶贫基金会、公益组织、地方政府管理者、农技推广技术人员等相关专家与基地管理老师等共同组成。

**3、强化实践能力培养：**研究生被录取后，由导师团队集中在学校进行技能与知识培训，并与合作项目地的国家级贫困县地方政府、扶贫基金会与公益社会组织等的基地进行有效对接，及时开展调研，了解地方政府与农业扶贫产业的技术需求与生产中存在的问题。并针对调研中发现的问题积极开展工作并与其相结合进行论文选题与试验方案设计，真正实现将“论文写在祖国的大地上”。

**4、开展学习交流：**邀请国内外扶贫专家、地方政府管理人员、扶贫企业主管及团队研究生定期进行学术交流与进展报告，提升研究生的整体水平；

**5、增强就业能力：**本体系通过学生到生产一线开展调研与设计试验，增强学生对国情、民情的了解，培养服务“三农”情怀；另一方面通过与扶贫基金会、公益社会组织、地方政府、校友企业、农业技术推广人员及农业扶贫产业负责人等开展交流与合作，提高学生的理论联系实际的能力、沟通交往能力、组织能力、独立思考能力及团队合作意识，增强其就业竞争力。同时扶贫基金会及其合作企业、公益社会组织及相关合作企业、校友企业等可以作为就业选择，此外还可以向相关其他合作伙伴推荐就业。

**6.其他相关待遇。**项目基地将提供基本住宿条件；项目将提供不低于校内其他类型硕士研究生的生活补贴标准，同时提供一定的基层补贴；此项目学生将享受校内奖助学金政策，同时将予以倾斜。

**三、专业类型及修学年限**

农业硕士专硕；基本修业年限：2年。

**四、报名及复试时间、要求**

以《农学院2022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和农学院官方网站发布的调剂信息为准。